

山东省临沂市商务局

关于对临沂市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 验收工作情况的公示

根据物流标准化试点考核验收工作总体要求，我市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对试点项目进行了验收。按照《临沂市物流标准化试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验收通过企业将获批不超过项目总投资 30% 的资金补贴，现对考核验收情况予以公示：

1、验收组核定临沂杰森包装有限公司申报的“GS1 编码标准化数码托盘公共租赁服务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13054497 元；

2、验收组核定临沂盛业超市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循环共用的物流基础设施的新建和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7025941.58 元；

3、验收组核定山东传宝物流园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园区配送的标准化设施设备升级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10096850.99 元；

4、验收组核定山东力扬塑业有限公司申报的“标准托盘生产及租赁服务网点建设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

为 8907934.8 元;

5、验收组核定山东安信木业有限公司申报的“立体智能云仓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5621386.34 元;

6、验收组核定山东阿帕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申报的“物流标准化公共服务信息平台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13434064.17 元;

7、验收组核定山东华派克物流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循环的仓储设施升级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4019113.5 元;

8、验收组核定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化基础设施及设备新建和改造升级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10566643.91 元;

9、验收组核定山东康维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循环使用的物流基础设施新建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8515530 元;

10、验收组核定费县福润果蔬储藏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农产品带托(筐)运输的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6930829 元;

11、验收组核定临沂新明辉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循环共用的物流中心的新建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10217704 元;

12、验收组核定希杰荣庆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申报的

“基于标准化托盘循环共用的物流标准化仓储升级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20494721.86 元;

13、验收组核定山东兰陵三农物资城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大蒜食品加工产业园农产品仓储物流配送中心改建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3617144 元;

14、验收组核定山东昊泰食品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使用的配送中心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2977770.69 元;

15、验收组核定临沂九州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循环使用的设施设备的升级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1650777.22 元;

16、验收组核定山东快拓提配物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循环的同城配送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10890588.91 元;

17、验收组核定立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基于标准托盘循环使用的技术设备升级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2812082.13 元;

18、验收组核定山东中超物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报的“冷链物流标准化设备设施升级改造项目”符合试点要求的建设资金为 8459149 元。

公示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14 日-12 月 20 日。在公示有效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与市商务局流通业发展科联

系，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，应签署或告知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，以便于受理。联系电话：8056771。

